

高雄市政府第 735 次市政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 9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00 分

地點：四維行政中心第三會議室

出席：林欽榮（公假） 羅達生（公假出國） 李懷仁
郭添貴 王啓川 王宏榮 張家興 張硯卿
（張恩成代） 閻青智 陳勇勝（曾純倩代）
吳立森 廖泰翔 石慶豐 姚志旺 高閔琳 吳文彥
楊欽富 蔡長展 蔡宛芬 江健興 林炎田 王志平
黃志中 張瑞琿 吳嘉昌 王文翠 張淑娟 王世芳
陳冠福 項賓和（范正益代） 陳盈秀 侯尊堯
（謝汀嵩代） 林楷軒 陳博洲 洪羽珊 楊瑞霞
林順裕 康人方 歐建志 陳月端 許永穆 林志東
林燦銘 李文聖 林鴻位 蕭見益 劉德旺 陳昱如
陳毓君 陳景星 黃瑞財 賴美娥 陳秋霞 賴立齡
陳姿菁 梅兆平 吳進興 車世民 盧雪紅 王瑞麟
陳瑞勇 楊明融 鍾炳光 簡水彬 謝鶴琳 莊家柔
陳振坤 吳茂樹 周益堂 張淑貞 黃伯雄 鄭美華
蔡青芬 陳靜蘭 許淑媛 劉文粹 蘇平福 鄭明興
陳佑瑞

列席：孔賢傑（許凱雯代） 杜司偉（謝仁正代） 駱韋志
（魯美珍代） 蔡怡甄 郝培鈞 王中君

主席：陳市長其邁

紀錄：吳偉華

壹、報告事項

一、本次會議首長出席情形報告：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及運發局侯局長尊堯另有公務，分別由曾副局長純倩及謝副局長汀嵩代理；行國處張處長硯卿公假出國，由張副處長恩成代理；新聞局項局長賓和請假，由范副局長正益代理。

二、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決議：同意備查。

三、本市友善人行空間執行成果報告：

(一) 工務局道工處邱副處長哲明報告：

友善人行空間建構成果報告。

(二) 教育局劉副局長靜文報告：

改善通學道執行成果報告。

工務局楊局長補充報告：

人行道改善方式與項目、中央「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核定補助金額及永續綠建築經營基金使用情形說明。

教育局吳局長補充報告：

學校通學道工程發包前審查重點及加強施工前辦理跨局處、社區會勘之說明。

交通局張局長補充報告：

本市標線型人行道辦理情形及推動「高齡友善社區利用減速設施營造行人優先環境」說明。

主席裁示：

(一) 准予備查。

(二) 謝謝工務局及教育局報告。各機關辦理人行道改善工程時，應一併將行道樹樹穴合宜性納入規劃，針對不同樹種需預留的樹穴範圍，請工務局研議訂定相關規範，俾提供行道樹根部足夠生長空間，防止發生傾倒。

(三) 為達到改善效益並提升校園通透性，有關人行道或通學道改善工程，應與學校圍牆通透原則共同規劃設計執行，請工務局、教育局務必加強與學校溝通，亦可適時挹注經費，本案請王

副秘書長啓川持續協助督導。

- (四) 內政部已核定本府行人交通安全設施改善計畫，請工務局、交通局、教育局持續分年分期推動並訂定績效指標，積極爭取更多中央補助。
- (五) 為維護步行環境的連續性，請警察局、環保局、工務局對人行空間淨寬不足、障礙物排除加強執法，完善人行動線的串聯。
- (六) 風景區為觀光休憩場所，為提升整體環境視覺美觀，針對此類場域周邊之人行道工程（如澄清湖旁文前路），請工務局妥為規劃設計。

四、衛生局潘副局長炤穎報告：

登革熱防疫報告。

衛生局潘副局長補充報告：

工地病媒蚊監測陽性率偏高原因說明。

主席裁示：

- (一) 准予備查。
- (二) 謝謝衛生局報告。為有效降低鼓山區疫情熱點病媒蚊孳生情形，請衛生局參考相關監測數據，評估擴大噴藥範圍，以達防治效果。
- (三) 工地病媒監測陽性率達47.8%，請工務局加強督導轄內工地，責成「登革熱專責人員」落實防疫工作並定期噴藥。
- (四) 針對鼓山區9里、三民區8里警戒範圍內「登革熱高風險場域」：學校、公園綠地、工地、市場、空地、空屋、積水地下室、溝渠、寺廟等，請各權管機關務必積極落實環境清潔工作；另請民政局督導高風險的15個行政區落

實列管「登革熱高風險場域」，並依法要求所有人、管理人、使用人儘速整頓環境。

貳、討論事項

第1案－消防局：修正「高雄市舉發重大違反消防法第15條第1項及第2項案件獎勵辦法」一案，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依規定程序辦理。

第2案－工務局：為執行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補助本府工務局道路養護工程處辦理「提升道路品質計畫2.0」－「高雄市小港區沿海一路（宏平路至立群路）道路路面改善工程」、「高雄市前金區中華三路（青年二路至河南二路）道路路面改善工程」等十三案，經費新臺幣2億5,849萬8,000元（中央補助（82%）2億1,196萬4,000元，本府配合款（18%）4,653萬4,000元），因尚未編列預算，擬以墊付款方式辦理，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3案－工務局：有關本局（新工處）辦理「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左營區左營大路（必勝路至桃子園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配合編列經費新臺幣1億7,165萬7,000元，擬以墊付款方式辦理，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4案－交通局：為交通部公路局114年度公路公共運輸永續及交通平權計畫補助本府「幸福巴士計畫－高雄市幸福小黃營運缺口（偏鄉路線）（一）（114KHP01）」、「幸福巴士計畫－幸福共享高雄GO營運缺口（美濃區、杉林區、內門區、六龜區、甲仙區、茂林區）（114KHP03）」、「幸福巴士計畫－甲仙區行銷推廣費用（114KHV01）」及「幸福巴士計畫－茂林區行銷推廣費用（114KHV02）」案，補助經費5,074萬6,850元及本府配合款1,327萬5,329元，總計新臺幣6,402萬2,179元整，擬請准予以墊付款方式辦理，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5案－交通局：為本府辦理「楠梓陸橋機車動線改善計畫」一案獲內政部「提升道路品質計畫2.0（第五次審議）一般競爭型補助計畫」工程經費補助，辦理新臺幣1,200萬元墊付事宜，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6案－交通局：為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補助本府7,076萬6,000元辦理「高雄市博愛路廊（新庄仔路－大順一路）及路口行人安全改善案」、「高雄市明誠路廊（南屏路－富

國路)及路口行人安全改善案」及「高雄市鳳仁路廊(中華路—神農路)及路口行人安全改善案」等3案及本府自籌款1,553萬4,000元,總計新臺幣8,630萬元,提送同意先行墊付,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7案—客委會:客家委員會核定辦理「114年高雄市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地方輔導團」經費新臺幣262萬元(中央補助220萬元、市政府配合款42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8案—文化局:有關文化部核定補助「高雄市文化中心建築物耐震補強計畫」案(中央補助款1億556萬3,693元及地方配合款1,862萬8,887元),共計新臺幣1億2,419萬2,580元,因年度預算未及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參、主席指示事項

- 一、「2025甲仙芋筍節」將於9月20日舉行,為吸引人潮振興山區觀光產業,請觀光局、新聞局及各業務相關局處協助加強宣導。
- 二、在本府團隊的努力下,高雄高爾夫球場轉型公園工程即將完工,未來將開放一般市民休憩使用,大幅提

升場域的公共性與可及性，並可串聯雙湖森林公園、澄清湖風景區及圓山飯店周邊綠地，打造面積近 400 公頃的超大公園。有關後續的場域使用及維護事宜，請工務局（公園處）以維持現有自然風貌為原則進行管理，並預先規劃與議會、民間團體及在地居民（特別是里長）等溝通協調，務必妥善維護這片綠意盎然的公共休憩空間。

散 會：上午 10 時 00 分。